

## 農業部水產試驗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

### 孳生物出售說明

本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執行海水觀賞蝦相關計畫，產出孳生物(安波托蝦)一批，處分出售相關資訊如下：

一、出售案名稱：出售安波托蝦 1 批

二、出售標的：

(一)種類：安波托蝦

(二)數量：預估 500 隻。

(三)體型：約 1 公分/隻。

(四)預估單價：新台幣 15 元/隻。

三、出售底價：新台幣 7,500 元。

四、出售方式：拍賣(密封投標拍賣)。

五、投標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(自然人)、依法設立登記之法人、團體或機構。

應附具之證明文件：

(一)自然人：身分證影本。

(二)法人、團體或機構：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
六、截止投標時間：民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9 時 45 分。

七、投標文件應裝入合適信封內並於正面黏貼標封封面，密封後於截止投標時間前，以郵遞或專人送達「農業部水產試驗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」(澎湖縣馬公市蒔裡里 266 號)。

八、開標時間：民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10 時 0 分。

開標地點：本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管理大樓一樓會議室(澎湖縣馬公市蒔裡里 266 號)。

九、開標決標：

(一)投標文件逾期送達者，不予受理開標，將原件退還投標廠商。

(二)決標原則：

1. 以有效投標單且高於底價之最高標為得標廠商。

2. 若投標之最高單價有兩標以上相同者，當場得再加價 1 次，加價後之單價仍相同者，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廠商。

3. 投標廠商未到場者即視同放棄加價之權利。

十、簽約：

本案使用招標投標及契約三用文件。決標後由機關使用決標欄位並附具必

要之招標、投標及決標文件依規定蓋章後即完成與得標廠商之簽約手續，不必再經得標廠商簽名或蓋章，並以機關蓋章之日為簽約日。

#### 十一、繳款方式：

- (一)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次日(含)起10日內一次繳清全部價款。
- (二)以現金繳款者，請親洽本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出納人員。
- (三)以金融機構簽發之本行支票、保付支票或郵政匯票繳納者應為即期，受款人名稱請載明「農業部水產試驗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」。
- (四)以匯款方式繳納之金融機構帳號：  
中央銀行國庫局，銀行代號 0000022，帳號：24510602128064，戶名：  
農業部水產試驗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。

#### 十二、出售物提領：

- (一)得標廠商繳清全部價款後由機關通知取貨。得標廠商應自接獲機關通知提貨之日起5日內，一次將標售物提領完畢。
- (二)提領地點：本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(澎湖縣馬公市峙裡里 266 號)。
- (三)得標廠商如需機關協助將應提領之標的物以國內航空託運時(限寄送台北松山、台中、台南或高雄小港機場)，雙方應先協調託運班機時間。機關託運後，廠商應配合班機抵達時間，準時提領標的物；如得標廠商延遲取貨致託運之標的物受有損失時，概由廠商自行負責。

十三、如遇天候影響或不可抗力之事故、災害造成出售標的生物死亡時，機關得就現存數量計價交付廠商，或有權通知廠商無條件解除契約，廠商不得請求賠償。

十四、有意投標者請先至本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現場查看生物狀況。

聯絡人：董小姐，電話：06-9953416 分機 113。